

表4-9. 監獄新入監受刑人—按入監前家庭經濟狀況及罪名分

中華民國 108 年

單位：人

項 目 別	總	貧	勉	小	中	不
	計	困 無 以 為 生	足 維 持 生 活	康 之 家	產 以 上	詳
總 計	34,771	3,496	22,908	8,306	59	2
瀆 職 罪	1	—	—	1	—	—
公 共 危 險 罪	9,416	1,245	6,277	1,889	5	—
偽 造 文 書 印 文 罪	370	43	228	97	2	—
妨 害 性 自 主 罪	662	45	381	235	1	—
妨 害 風 化 罪	93	9	63	21	—	—
賭 博 罪	81	7	52	22	—	—
殺 人 罪	327	23	201	101	2	—
傷 害 罪	1,137	134	749	252	2	—
妨 害 自 由 罪	435	41	291	100	3	—
竊 盜 罪	4,190	618	2,851	714	7	—
強 盜 及 海 盜 罪	190	13	122	54	1	—
搶 奪 罪	85	11	55	19	—	—
侵 占 罪	534	47	326	161	—	—
詐 欺 罪	2,940	218	1,997	721	4	—
背 信 及 重 利 罪	55	1	27	26	1	—
恐 嚇 取 財 得 利 罪	181	14	116	50	1	—
擄 人 勒 贖 罪	3	—	2	1	—	—
贓 物 罪	51	4	2	1	—	—
貪 污 治 罪 條 例	129	5	23	98	3	—
懲 治 盜 匪 條 例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槍 砲 彈 藥 刀 械 管 制 條 例	962	35	539	386	2	—
毒 品 危 害 防 制 條 例	10,598	731	7,160	2,690	16	1
第 一 級 毒 品	3,382	243	2,203	934	2	—
第 二 級 毒 品	6,545	459	4,509	1,565	11	1
其 他	2,331	252	1,446	667	9	1

說明：1.第一級毒品及第二級毒品分別含毒品危害防制條例87年5月20日修正施行前之肅清煙毒條例及麻醉藥品管理條例。

2.懲治盜匪條例於91年1月30日公布廢止。